

彰化縣鹿港國小第14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[illegible]

※原：係指在原班上課，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；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,請填寫代號:I認為課程需求、II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III輔助性需求(1)生理障礙感需求為主,如輔具使用、聽覺訓練等、輔具訓練等
圖1-2-3-2-3-1

承辦人

執行秘書(主任)

主任委員(校長)

彰化縣鹿港鎮

華麗張
兼長
教師組
特教

兼 吳明村
教 師 兼 輔 導 主 任

香港國際小長
徐文男

特別教育推行委員會

鹿港國民小學